

证券代码：832155

证券简称：卫东化工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湖北卫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5 月 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詹良庆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卫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和《湖北卫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宋东权是关联方控股股东的董事，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回避投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卫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卫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1 日